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其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